
苏州市相城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一、发行人为控股型公司，发行人利润主要来源于下属子公司。如果子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本部的偿付能力产生一定影响。此外，发行人的下属子公司如果发生债务违约事件，将可能影响发行人的还本付息能力和企业形象，进而对债券持有人造成不利影响。

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安置房建设是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板块，该类业务前期资金投入较大，建设周期较长，资金回笼周期相对较长，后续资本支出需求较大。如果公司不能很好地安排各项投资的资金投入，将对公司的财务产生较大压力，带来一定风险。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本公司所发行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0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0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六、 负债情况.....	2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8
八、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1
财务报表.....	3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3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相城国投	指	苏州市相城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相城城建	指	苏州市相城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相城市政	指	苏州市相城市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阳投公司	指	阳澄湖投资有限公司
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
报告期	指	2022年1-12月
去年同期/上年同期	指	2021年1-12月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对非个人客户的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苏州市相城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相城国投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黄金明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5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相城区元和街道春申湖中路 393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相城区元和街道春申湖中路 39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33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1273875506@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金沄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
联系地址	相城区元和街道春申湖中路 393 号
电话	0512-65869205
传真	0512-65869205
电子信箱	1273875506@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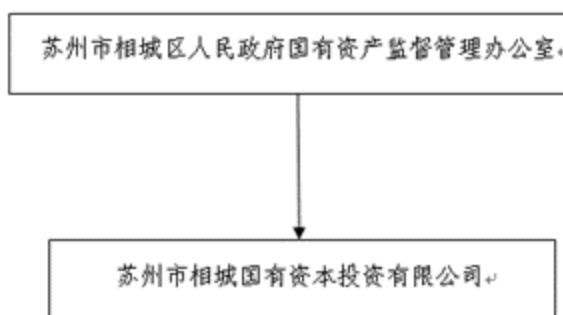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控股股东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资信情况良好，无违法违规情形。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实际控制人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资信情况良好，无违法违规情形。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0%。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黄金明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黄金明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黄金明、金沄、李蔚、周琦、周红玲

发行人的监事：凌诗婷、尤企璠、金文杰、张旭、李菲

发行人的总经理：项斌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周红玲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业务范围：发行人是相城区最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主体，控股区域内多家国有企业，负责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水务业务，同时开展商业地产开发、物业租赁、测绘及检测等业务。

主要产品：相城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道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盛泽湖区域（含环湖三镇：太平镇、阳澄湖镇、渭塘镇）土地开发整理、道路建设。具体包括活力岛城市副中心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活力岛城市副中心提升改造项目-酒店装饰工程等项目；安置房项目包括朱巷安置小区三期、花南小区、朝阳小区等项目；已完工商业地产项目包括水韵花都住宅一期、在水一方南住宅、水韵花都住宅二期、水韵花都商住三期、繁花中心、繁花邻里等项目。

经营模式：

A、基础设施建设

各业务实施主体与委托方签订委托代建协议，各项目主体负责项目建设、工程资金筹集等，项目竣工后由委托方返还其建设成本，并按项目成本的一定比例给予各主体项目建设服务费。

B、安置房建设

发行人作为专门承担相城区安置房建设经营的主体，负责区内安置房建设开发工作。发行人根据相城区的整体规划，利用自有资金或外部借款筹措项目资金，独立获取土地，并将安置房的施工建设发包给符合资质要求的专业建筑施工公司。建设资金前期均由中标的建筑施工单位进行垫资，工程施工后，发行人遵照施工合同按项目进度向施工单位支付工程款。安置房建设完工并验收合格后，发行人将安置房定向销售给安置户。

C、商品房业务

通过市场化招拍挂形式获得建设用地，按照规定程序取得可研批复、立项批复、建设用地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相关项目文件，独立投资开发建设并取得预售许可证进行销售，实现销售收入。

D、供水业务

苏州市相城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承接市政委托的水务建设项目，代为管理水务业务，并按规定合理收取供水、污水处理费用，实现收入。

主营业务开展情况：2022年度公司实现基础设施建设收入35.27亿元，毛利为10.22%，收入占比为30.55%；安置房和商品房销售实现收入54.90亿元，毛利为5.08%，收入占比为47.54%。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A、基础设施建设

相城区位于苏州北部，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1 年 2 月 28 日成立的苏州市新城区，东依阳澄湖和昆山，西衔太湖，北接无锡和常熟，南临苏州古城区、工业园区和高新区。

相城区下辖 4 个镇、7 个街道、1 个国家级经济开发区、1 个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 个高铁新城，总面积 490 平方公里。相城区拥有阳澄湖水面的三分之二，水产资源丰富，阳澄湖大闸蟹驰名中外。在苏州市经济发展的巨大引擎推动下，相城区的经济水平逐年提高。

作为苏州中心城市发展空间的主导方向之一，相城区极具发展潜力和活力。建区以来，相城区经济飞速发展，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也取得了巨大的成果。“十三五”期间，相城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切实转变发展方式，围绕建设“苏州新门户，城市新家园，产业新高地”的目标，全面实施城市化提升、创新转型、人才强区、民生优先、可持续发展战略，主动适应新常态，凝心聚力抓改革、促创新、惠民生，经济发展、社会事业、人民生活和城乡环境等各项工作取得明显进步，为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坚实基础，在相城后发崛起的征程上迈出了坚实步伐。

根据《苏州市相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十四五”期间，建设苏州北站国家级高铁枢纽，将进一步凸显相城的区位优势，人流物流将更多在相城交汇，带来更多商机、更多合作；建设中日(苏州)地方发展合作示范区，将拓展相城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带来远方的视野、新鲜的经验和前沿的技术；建设长三角数字货币研究院，将给相城发展数字经济注入新动力，助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技术和医药等产业的创新发展；推动虹桥-相城省际毗邻地区深度合作，将使相城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更多吸收，上海等地创新要素和优质资源，借机布局新产业带。“十四五”期间，相城区将建设高水平城市骨干网。全方位联接区域交通主动脉与相城骨架路网，构建等级结构合理、功能清晰、布局完善、一体化的城市骨干道路网。推进全区“十六横十五纵”区域性主干路网的建设，支撑城市空间结构的拓展及重点片区发展，完善高铁新城、苏相合作区、黄埭、渭塘等区域的路网。进一步改善对外进出交通环境，主动打通与其他市县的断头路，优化交通节点，加强与姑苏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等区域的快速联系。规划建设完善包括国省道及互通、快速路、城市主干道、次干路、支路和高速枢纽节点在内的各类交通基础设施项目，至“十四五”末，全区路网总体规模稳定，路网结构更加合理，等级水平进一步提高，路网通达度进一步提升。可以预见，未来几年将是相城区城市建设快速发展的时期，也将为区内市政企业提供巨大的发展机遇。

B、安置房建设

(1) 我国安置房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2015 年 6 月，国务院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棚户区和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有关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37 号)指出，2015~2017 年，改造包括城市危房、城中村在内的各类棚户区住房 1,800 万套，农村危房 1,060 万户，加大棚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使城市基础设施更加完备、布局更加合理、运行更加安全、服务更加便捷。

我国保障性住房虽然发展时间较短，但近年来保障性住房相关的制度建设逐步完善；为了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从财政、资金、信贷、土地等各方面予以保障性住房建设优惠。保障性住房产业发展正处于较好的政策环境中。

(2) 相城区安置房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相城区建区以来在苏州市城市发展北扩的背景下，老城区、棚户区、危旧房逐渐成为苏州

整体城市化进程中的障碍。相城区政府在严格按照苏州市整体规划的前提下，对老城区、棚户区、危旧房进行拆迁或改造，建设大量安置住房，保障拆迁户与困难户的住房权益。同时，为响应我国政府对保障性住房的政策支持，相城区政府在保障房建设上也加大投资力度，保障范围不断扩大。随着相城区城市基础设施的逐步完善，城区形象的快速提升，特别是随着京沪高铁在区内设置站点以及轨道交通 2 号线、4 号线的建成通车，相城区的房地产业将迎来广阔的发展前景。未来，相城区将以保障民生为重心，在保持房地产业稳定健康发展的同时，将重点推进安置房与保障房建设项目，努力将相城区打造成为“最佳生态休闲人居城”。

C、房地产行业

（1）我国房地产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房地产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其产业关联度高，上下游涉及钢铁、建材、机械、化工、陶瓷、纺织、家电等一系列产业。房地产行业的健康发展关系到地区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关系到人民的生活质量和社会和谐稳定，在整个国民经济体系中占据着举足轻重的地位。近些年来，受宏观经济快速增长、人民收入不断提高、金融环境持续宽松等因素影响，我国房地产行业取得了较快发展。房地产行业在经过以前年度高速发展之后，近期增速出现一定程度放缓，同时也出现了房价增长过快、住房结构不合理、投机氛围较浓等影响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的问题，引起了国家领导人和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并出台了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

2010 年 1 月份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4 月份出台《国务院关于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通知》，9 月份国家有关部委分别出台措施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2011 年 1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再度推出八条房地产市场调控措施，要求从强化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严格住房用地供应管理、调整完善相关税收政策等八条措施（即“新国八条”）具体实施调控；12 月份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坚持房地产调控政策不动摇，促进房价合理回归”。2013 年 2 月 20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了五项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抑制投机投资购房、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的政策措施（称为“国五条”）。随着调控政策的细化和落实，房地产市场实现积极变化，房价过快上涨势头得到初步遏制。2016 年 2 月，人民银行、银监会联合下发《关于调整个人住房贷款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对于不实施限购措施的城市，首次买房最低首付款比例下调至 25%，对拥有 1 套住房且相应购房贷款未结清的居民家庭，最低首付款比例调整为不低于 30%；对于实施限购措施的城市，各机构应按照“分类指导，因地施策”的原则，自主确定辖区内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的最低首付款比例。2017 年 7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提出实施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稳定房地产市场，坚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加快建立长效机制”，长效机制要遵循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思路，以扩大供应、疏解需求为核心，实现房地产市场供需平衡。2018 年 3 月，“两会”政府工作报告房地产直接相关内容主要包含群众住房问题和房地产税两个方面：全国整体棚改目标有所下滑，且棚改货币化程度或将减弱，但部分区域受益于扶持政策，棚改计划逆势增加；在“差别化调控”下，不同城市房地产政策将延续分化；房地产税是落实长效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房地产税立法相关的草案推进有所提速。2018 年 7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要求“下决心解决好房地产市场问题，坚持因城施策，促进供求平衡，合理引导预期，整治市场秩序，坚决遏制房价上涨。加快建立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2020 年 8 月，住建部、央行联合召开房地产企业座谈会，对 12 家试点房企有息负债规模设置了“三道红线”：其一，剔除预收款后的资产负债率大于 70%；其二，净负债率大于 100%；其三，现金短债比小于 1 倍。依据“三道红线”触线情况，12 家试点房企将划分为红、橙、黄、绿四档，分档设定有息负债的增速阈值。倘若“三道红线”全部命中，有息负债规模便以 2019 年 6 月为上限，不得增加。踩中两条、一条以及一条未中，有息负债规模年增速分别设限为 5%、10% 和 15%。2021 年 2 月，广州、深圳、南京、苏州、杭州、厦门、福州、武汉、合肥、重庆、成都、天津、青岛、北京、上海等 22 个城市先后出台供地“两集中”政策。2021 年 10 月，习近平在《扎实推进共同富裕》中指出“要积极稳妥推进房地产立法和改革，做好试点工作”。2022 年 3 月 5 日，3 月 5 日，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强调，保障好群众住房需求，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坚持租

购并举，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更好满足购房者合理住房需求，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2）相城区房地产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相城区位于苏州市中心城区北部，受益于苏州市“保护古城区”及“城市发展重心东进北拓”的城市发展战略，相城区近年来发展后劲逐步显现，城区面貌焕然一新，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已成为苏州人安家置业的主要区域，房地产开发规模不断扩大。“十三五”期间，相城区将落实居民住房保障政策，逐步实行廉租房与公租房并轨。完善保障房准入、退出机制，逐步推进全区住房保障体系改革，统筹安排城镇危旧房屋改造、拆迁计划，逐步改善居住条件；科学合理调控房地产开发总量和结构。保持房地产开发投资和商品住宅供应满足市场合理需求，控制商业办公用房开发，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2021年全区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330.64亿元，同比增长20.2%，其中住宅投资同比增长12.7%。同期，商品房销售面积为216.16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3.9%；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为200.50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1.6%，区域房地产市场热度仍较高。

D、水务行业

（1）我国水务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建国以来我国水务行业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统计显示，与建国初期相比我国当前城市供水综合生产能力增加了一百余倍，用水人口增加了约34倍；城市污水处理事业取得了蓬勃发展。水务行业作为市政公用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化、产业化开始起步并逐渐加快，初步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水务行业法规体系和标准规范体系，形成相互配套的标准和技术规范。水务行业的快速发展为加快我国城市化进程、构建环境友好型社会起到了推动作用，城市供水设施不足的矛盾进一步得到缓解，居民用水质量得到明显改善和提高，城市污水处理也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在取得成效的同时，我国水务行业仍面临十分严峻的挑战。由于行业特性，水务行业是国内改革幅度和变化较小的行业，诸如经济效益低下、运作效率不高、对政府的依赖度过大、融资渠道狭窄等国有化、产业化传统体制的弊端仍较为明显，从根本上消除上述弊端，需要政府和水务行业长期的共同努力。同时，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工业化、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工业用水、生活用水等需求明显增加，水资源短缺与水需求旺盛的矛盾日益突出，且工业废水、生活污水等污水排放量也不断增加，水环境治理与建设和谐生态社会的课题亟待破解。

进入21世纪以来，水能源短缺问题已成为世界各国瞩目的焦点问题。我国政府同样高度重视水资源短缺问题，大力促进水利水务行业的发展，水务行业已成为中国未来发展最快的产业之一。2012年中央一号文件对我国水利问题高度关注，提出要“加快大中型灌区配套改造、灌排泵站更新改造、中小河流治理，扩大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覆盖范围，大力开展高效节水灌溉，加大雨水集蓄利用、堰塘整治等工程建设力度，提高防汛抗旱减灾能力”。2013年召开的中央水利工作会议更是将水利建设提高到“事关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和中华民族长远发展重大而紧迫的战略任务”的高度。政府日益提高的节能环保要求、市政公用的继续开放、环境产业政策的推进以及投融资环境的日趋完善，将为水务行业的发展打下一个厚实的基础。可以预见，经过市场的供需调节以及国家政策的调整控制，水务行业将迎来一个潜力巨大的发展时期，特别是供水、污水处理的发展空间巨大。国务院于2015年4月16日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从全面控制污染物排放、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着力节约保护水资源、强化科技支撑、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严格环境执法监管、切实加强水环境管理、全力保障水生态环境安全、明确和落实各方责任、强化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等十个方面开展水污染防治行动，预计此项行动计划将进一步推动污水处理领域的投资需求。

（2）相城区水务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相城区西衔太湖，东含阳澄湖，北由望虞河连接长江，南与苏州市区河网相连，全区总面积 496 平方公里，水面面积 192.82 平方公里，水面占有率为 38.87%，为太湖水网低洼圩区及平原区的一部分，区内河道密布，水资源极为丰富。区内的阳澄湖作为江苏省重要的淡水湖泊之一，也是苏州市重要的工业用水和生活用水来源之一。2015 年相城区顺利完成阳澄湖生态优化行动三年任务，累计投入 16.8 亿元，阳澄湖水质提高一个类别。启动了水环境综合治理和大气污染防治三年工程。集中整治突出环境问题 15 项，依法关停重污染企业 15 家、淘汰落后产能企业 318 家。完成蠡塘河整治，疏浚河道 64 条，开通断头浜 31 处，整治黑臭河道 7 条，建设生态河道 10 条。新建污水主管网 35 公里、农村生活污水管网 245 公里，完成 203 个村庄和 26 个城镇集中居住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其中重点村和特色村实现全覆盖。加强城区防洪设施建设，新建闸站 24 座，新开河道 5 条。处置利用危险废物 3.2 万吨。根据《相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相城区未来将提高城镇给排水保障水平。以北部高铁新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等新的供水增长区域为管网建设重点，以农村地区树状供水管网作为管网改造重点，推动城乡给排水一体化进程。加快相城水厂二期建设，规划新建、改造配套供水管网 160 公里。完善排水系统，开展市政雨水排水系统和现有雨水管道的更新改造，到 2020 年，中心城区、苏相合作区雨水管渠覆盖率达到 95%。推行雨、污分流体制，新增污水处理规模总处理量 5 万吨/日，新增污水管网总长度 150 公里。全面完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成污泥处置设施建设，污泥处置能力为 200 吨/日。

巩固防洪排涝保障能力。巩固完善“北排长江、东排阳澄湖、联圩自保”的防洪排涝格局。统筹协调流域、区域、城市防洪排涝标准与布局，理顺骨干河网，推进配套生态护岸工程。

统筹水安全保障、水生态修复、水环境改善、水资源利用、水景观提升、水文化传承、水管理强化，系统推进水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十四五”时期，瞄准突破影响发展中的弱项、缺项，重点落实“完善水安全新布局、打造生态美丽河湖新格局、重现河网水系新景象、形成水资源保障新体系、推进水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新提升”五个方面的发展任务。对照《相城区防洪排涝与河网水系规划（2035）》总体目标，在现有 47 个圩区基础上，“十四五”时期启动圩区优化调整，合并至 39 个圩区，计划“十五五”期间计划合并至 31 个圩区，“十六五”期末即至 2035 年最终形成全区 22 个圩区格局。对照《相城区污水规划（2035）》总体目标，在现有 8 座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基础上（城区、城西、黄埭、望亭、漕湖、一泓、高铁、澄阳污水处理厂），优化调整污水处理厂布局，“十四五”期末，调整为 8 座，分别为城区、城西黄埭、漕湖、一泓、高铁、澄阳、望亭污水处理厂，至 2035 年最终形成 5 座布局，分别为城西、黄埭高新区片区、漕湖、一泓、经开污水厂。

“十四五”时期实施黄埭高新区片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规模 12 万吨/日，启动城西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规模 4 万吨/日，开展中日合作示范区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前期研究。建设城区至城西厂、望亭和黄埭至漕湖和城西凡间互联互通管 32.9km，启动一泓至漕湖厂间互联互通管建设，开展澄阳至经开厂间转输管项目前期研究。完成 300km 污水支管排查及修复。实施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净化工程，完成城西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工程，建设规模为 8 万吨/日。构建环境友好型处理厂。建设排水管网通沟污泥处置站，新增处理能力 60 吨/日。完成 22 个排水提质增效达标区建设，基本实现达标区内污水管网全覆盖、全收集、全输送、全处理，构建“源头管控到位、厂网衔接配套、管网养护精细、污水处理优质、污泥处置安全”的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新格局。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平稳增长，营业成本的变化幅度总体与营业收入的变化幅度基本保持一致，未出现大幅波动，公司业务、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从发行人的营业收入结构来看，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安置房销售和工程代建业务占据绝大部分比重，报告期内主要行业未出现重大变化，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基础设施建设	35.27	31.67	10.22	30.55	31.13	27.98	10.10	46.57
安置房及商品房销售	54.90	52.11	5.08	47.54	11.28	7.62	32.44	16.87
工程建设及代建	3.04	2.19	28.05	2.63	5.83	3.98	31.73	8.71
测绘及测绘服务	0.95	0.45	51.93	0.82	0.84	0.29	65.79	1.26
自来水销售	1.65	1.28	22.49	1.43	1.55	1.58	-2.45	2.31
租赁	1.99	0.92	53.78	1.73	1.85	0.25	86.51	2.77
污水处理	2.84	2.21	22.32	2.46	2.50	1.44	42.38	3.74
景区及道路保洁服务	4.18	3.68	11.96	3.62	4.68	4.36	6.98	7.00
管理运营	1.36	0.90	33.95	1.18	1.28	1.25	2.37	1.91
供气	1.02	1.08	-5.51	0.88	0.95	1.51	-58.40	1.42
粮食销售	1.34	1.28	4.58	1.16	1.12	1.17	-4.38	1.67
其他	6.93	4.44	35.92	6.00	3.85	1.85	51.89	5.76
合计	115.47	102.19	11.50	100.00	66.84	53.27	20.31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系城投公司，无产业类业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

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 安置房及商品房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386.74%，成本同比增长 583.79%，毛利下降 27.35%。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发行人子公司通和房地产溪云雅园项目确认房屋销售收入 43 亿所致，同时项目拿地成本较高，导致此板块毛利被拉低；
- (2) 工程建设及代建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47.83%，成本同比减少 45.02%，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子公司苏州阳澄湖生态休闲旅游有限公司本年度代建项目结算量减少；
- (3) 租赁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269.63%，毛利减少 32.73%，主要原因系租赁业务的日常维保费用增加所致；
- (4) 测绘检测收入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57.93%，主要系 2022 年行业合同折扣率下降导致成本升高。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内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将在相城区人民政府的领导和相城区国资委的监管指导下，以相城区的城市化建设为己任，通过自我发展、自主经营，不断扩大经营规模、增强经济效益，努力推进投融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企业管理迈上新台阶，逐步成为具备较强投融资实力和资本运作能力的综合性城市建设开发产业集团，为促进苏州市相城区基础设施建设事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有息债务规模较高的风险

风险：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的有息负债余额达到了 507.19 亿元，规模较大。公司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业务建设周期长，前期资金投入较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投资项目的增多，公司对外借款余额也呈现稳步上升态势。发行人较高的有息债务和利息支出使公司未来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对策：发行人将积极稳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获取更多授信。积极拓展公司债、企业债等直接融资渠道，提高直接融资能力。同时提高自身盈利能力，提高利息覆盖水平，加强现金管理，降低偿债风险。

2、公司运营风险

风险：发行人作为相城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主体，承担着城市建设和服务民生的重任。这些都对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水平、财务管理能力、资本运作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如若发行人市场信誉下降、融资能力不足或内部管理不善，将对公司正常的业务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策：发行人将不断改革和优化公司的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合理保证公司的规范健康发展。同时，发行人将通过进一步加强与地方政府的沟通与协商，争取地方政府部门和股东更大的扶持和政策支持。此外，发行人还将进一步加强与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以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业务合作，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筹集营运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运营效率。

3、控股型公司的风险

风险：发行人为控股型公司，发行人合并报表利润主要来源于下属子公司，发行人本部利润主要来源于投资收益，如果子公司经营状况和分红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本部的盈利能力和偿付能力产生一定影响。此外，发行人的下属子公司如果发生债务违约事件，将可能影响发行人的还本付息能力和企业形象，进而对债券持有人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发行人将定期召开集团会议，由子公司向发行人汇报业务运营及投融资安排情况，并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保持相互独立，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一、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各关联方，具备面向市场的独立运营能力。为充分保障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控制关联交易的风险，使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互利原则，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关联交易应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发行人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发行人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应及时采取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二、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会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的关联交易相关情况。同时，公司还严格按照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2006)》的规定对相关关联交易信息进行披露，如披露母公司与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则在附注中披露该关联方关系的性质、交易类型及交易要素等。另外，重大关联交易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221.58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苏州市相城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苏投 02
3、债券代码	177322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7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及转让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苏州市相城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苏投 01

3、债券代码	250634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7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及转让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苏州市相城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苏投债
3、债券代码	184135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29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11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1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付本金的 20%,20%,20%,20%,20%,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及上市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66595

债券简称：20 苏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债券代码: 177322

债券简称: 20 苏投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债券代码: 184135

债券简称: 21 苏投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 债券提前偿还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77322

债券简称: 20 苏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4135

债券简称: 21 苏投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 应当按照债权代理人要求追加担保, 配合债权代理及债券持有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并依法承担相关费用。

债权代理人在对发行人申请财产保全措施前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根据法律规定或人民法院要求应当提供财产保全担保的, 相关保证金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其持有的本次未偿还债券的比例共同先行承担。

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 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的实施作出安排, 并及时通知发行人及债券持有人。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启动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包括动用发行人尚未使用的商业银行授信额度和处置变现部分发行人资产的安排;

2、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3、其他全部或部分偿付安排;

4、整顿、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拟变更投资者保护契约条款的, 应当事先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

债券代码: 250634

债券简称: 23 苏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4135

债券简称	21 苏投债
募集资金总额	12
使用金额	12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120,000 万元,其中 72,000 万元用于徐阳花园动迁安置小区项目,48,000 万元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徐阳花园动迁安置小区项目已使用 7.0926 亿元，补流部分已使用 4.7658 亿元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徐阳花园动迁安置小区南区 1、2 号楼主体正在施工，其余外墙保温涂料正在施工，尚未产生运营收益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0634

债券简称	23 苏投 01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使用金额	10.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10 亿元用于偿还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具体拟偿还公司债券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借款单位</th> <th>性质</th> <th>债券名称</th> <th>还款金额</th> <th>回售日</th> </tr> </thead> </table>	借款单位	性质	债券名称	还款金额	回售日
借款单位	性质	债券名称	还款金额	回售日		

	发行人	公司债券	20 苏投 01	100,000.00	2023/4/20
	合计	-	-	100,000.00	-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全部用于偿还前次公司债本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6595

债券简称	20 苏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不设置担保 偿债计划：1、本期公司债券利息支付方式（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4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2、本期公司债券本金支付方式（1）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5 年 4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

	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2) 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3、偿债计划的资金安排及应急保障方案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公司债券自身的特征和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資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本期公司债券的本息将由发行人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支付利息。同时，发行人也制定了应急保障方案。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 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的专员安排 4. 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5. 完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合规执行

债券代码：177322

债券简称	20苏投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不设置担保偿债计划：1、本期公司债券利息支付方式（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12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2、本期公司债券本金支付方式（1）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5 年 12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3 年 12 月 7 日。（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3、偿债计划的资金安排及应急保障方案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公司债券自身的特征和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資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本期公司债券的本息将由发行人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支付利息。同时，发行人也制定了应急保障方案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的专员安排 4、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5、完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不适用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合规执行

债券代码：184135

债券简称	21苏投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担保：本期债券不设置担保</p> <p>偿债计划：1、本期债券偿债计划概况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2.00亿元，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分别于本期债券的第3、第4、第5、第6和第7个计息年度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的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2、本期债券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发行人将安排财务部人员负责管理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工作。该等人员将全面负责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和本金兑付，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日或兑付日后的有关事宜。3、本期债券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在充分结合发行人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要素特征和募投项目情况的基础上，发行人将建立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資金用于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4、专项偿债资金及账户安排根据发行人与监管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将在监管银行设立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除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以及银行结算费用外，偿债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不得用于其他用途。此外，发行人将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收入中提取部分资金专门用于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以切实保障投资者利益。</p> <p>偿债保障措施：1、发行人稳定的经营状况和良好的盈利能力 2、募投项目良好的经济效益 3、良好的外部融资能力 4、充分发挥债权代理人的作用 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合规执行

债券代码：250634

债券简称	23苏投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担保：本期债券不设置担保偿债计划：1、本期公司债券利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息支付方式 (1)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4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 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3)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2、本期公司债券本金支付方式 (1) 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6 年 4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 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3、偿债计划的资金安排及应急保障方案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公司债券自身的特征和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本期公司债券的本息将由发行人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支付利息。同时，发行人也制定了应急保障方案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的专员安排 4、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5、完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合规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晁一臣、尤开兵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7322、184135、250634
债券简称	20 苏投 02、21 苏投债、23 苏投 01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联系人	朱渊媛
联系电话	18913950840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7322、184135、250634
债券简称	21 苏投债、23 苏投 01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债券代码	250634
债券简称	23 苏投 01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外文大厦 A 座 3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利润	变动类型 (新增或 减少)	新增、减 少原因
苏州市相城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服务	2.49	80.33	1.26	新增	无偿划转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2022年3月，公司通过无偿划拨取得苏州市相城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相城金控”)100.00%，公司业务范围有所扩张。金控集团，主业定位股权投资与投资基金业务、类金融投资与管理、金融服务和金融招商。业务范围的扩张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业务地位，资本实力显著增强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应收账款	应收销售款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
存货	合同履约成本、开发成本、开发产品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	0.46	1.62	251.85
应收票据	0.24	0.02	0.04	446.96
预付款项	7.01	0.57	29.56	-76.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2	0.10	0.50	144.42
长期股权投资	23.55	1.91	39.51	-40.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44	6.54	55.84	44.06
使用权资产	0.27	0.02	0.40	-3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0.46	0.04	0.72	-37.18

发生变动的原因：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251.85%，主要原因系本年度苏州市相城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投资的金融资产合并进来所致。
- (2) 应收票据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446.96%，主要原因系应收票据结算增多。
- (3) 预付款项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76.29%，主要原因系预付购房款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144.42%，主要原因系为2022年度新增子公司苏州市相城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5)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40.39%，主要原因系对苏州市骏澄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和苏州市达邦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减少投资所致。
-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44.06%，主要原因系为2022年度新增子公司苏州市相城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余额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7) 使用权资产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32.83%，主要原因系公司土地所有权计提折旧所致。
- (8)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37.18%，主要原因系每年的税会差异不一样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72.26	5.02	—	6.95
投资性房地产	94.19	62.47	—	66.32
存货	348.08	11.02	—	3.16
无形资产	29.60	1.68	—	5.69
固定资产	51.60	2.28	—	4.41
在建工程	46.96	0.04	—	0.09
合计	642.70	82.5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94.19	—	62.47	借款抵押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45.1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2.14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42.96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15%，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9.86 亿元和 29.8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0.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0	8	11.83	29.83	100.00
银行贷款	-	-	-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8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2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72.00 亿元和 507.1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7.4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0	21.73	218.27	250.01	49.29
银行贷款	-	22.45	46.75	181.74	250.94	49.4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0.53	0.85	1.38	0.27
其他有息债务	-		4.86	-	4.86	0.96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63.39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2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74.62 亿元，且共有 18.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合同负债	8.40	1.19	32.69	-74.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00	13.35	65.18	44.21
其他流动负债	3.29	0.47	15.11	-78.22
租赁负债	0.17	0.02	0.25	-32.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4.56	-99.93

发生变动的原因：

- (1) 合同负债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 74.30%，主要系公司预收款项减少所致。
-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44.26%，主要原因系部分长期借款临近兑付日，转入一年内到期所致。
- (3) 其他流动负债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 78.22%，主要原因系 9 亿短期应付债券到期所致。
- (4) 其他非流动负债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降低了 99.93%，主要原因系阳澄湖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债券转入一年内到期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已披露的受限资产(用于借款抵质押)之外，公司无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7.0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10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苏州市相城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	城市建设项目投资	569.51	229.56	33.91	5.41
苏州市相城市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	道路运输业	417.70	180.31	18.08	3.05
苏州市相城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	资本市场服务	80.33	58.69	2.49	1.15
苏州市通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100%	房地产开发	27.50	8.73	44.87	2.84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报告期净利润的 7.04 倍，主要原因系不影响净利润的往来款金额较大。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51.69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84.6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2.9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36.51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

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苏州市相城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25,978,392.39	8,767,855,513.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001,000.00	16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530,722.14	4,302,129.00
应收账款	18,488,214,744.00	18,019,007,009.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00,864,345.36	2,956,437,976.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661,584,270.52	17,907,640,893.3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807,900,881.66	39,212,225,640.85
合同资产	12,648,288.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8,582,558.08	296,951,949.84
其他流动资产	741,366,705.61	658,117,959.89
流动资产合计	84,460,671,907.76	87,984,539,073.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2,429,769.43	50,090,000.00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23,888,880.87	395,457,879.46
长期股权投资	2,355,002,557.70	3,950,765,494.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43,583,191.47	5,583,642,888.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17,379,039.91	3,111,861,517.01
投资性房地产	9,419,211,167.63	9,215,364,864.84
固定资产	5,160,090,919.32	4,261,143,112.09
在建工程	4,696,457,737.01	5,243,223,85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055,214.44	40,279,276.72
无形资产	2,959,867,483.81	3,166,692,156.04
开发支出		
商誉	8,130,800.91	8,130,800.91
长期待摊费用	127,976,662.02	129,742,18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505,971.21	72,433,750.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2,006,964.17	2,098,760,282.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588,586,359.90	37,327,588,059.31
资产总计	123,049,258,267.66	125,312,127,132.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4,138,131.95	1,267,000,477.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3,200,000.00	616,690,000.00
应付账款	3,083,664,084.33	2,704,145,836.71
预收款项	3,559,148.43	
合同负债	840,182,793.58	3,269,043,013.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433,301.35	26,518,628.50
应交税费	2,112,553,599.06	1,891,033,779.19
其他应付款	8,445,070,451.11	9,137,795,423.48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99,921,455.51	6,518,373,201.62
其他流动负债	329,014,489.91	1,510,534,269.41
流动负债合计	25,650,737,455.23	26,941,134,630.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173,891,001.51	19,068,288,610.97
应付债券	21,827,253,998.73	20,764,536,682.69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070,631.58	25,271,365.39
长期应付款	3,676,220,680.51	4,576,337,327.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2,799,780.17	285,673,778.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6,901,347.48	706,238,419.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1,473.79	456,015,415.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684,438,913.77	45,882,361,599.77
负债合计	70,335,176,369.00	72,823,496,230.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298,693,102.12	39,522,373,408.2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28,966,071.07	1,628,966,071.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68,490.37	1,638,781.15
一般风险准备	11,700,553.66	9,755,491.37
未分配利润	5,920,679,867.05	5,752,662,62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861,708,084.27	51,915,396,372.99
少数股东权益	852,373,814.39	573,234,529.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714,081,898.66	52,488,630,902.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049,258,267.66	125,312,127,132.89

公司负责人: 黄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项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红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0,435,572.77	923,012,051.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08,219.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120.00	22,480.00
其他应收款	3,016,839,245.78	2,621,921,545.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36,225.24	
流动资产合计	3,531,423,382.96	3,544,956,076.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863,380,904.50	17,779,862,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8,457.50	29,010.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63,489,362.00	17,779,891,210.02
资产总计	27,394,912,744.96	21,324,847,286.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389.15	50.00
应交税费	1,952,081.02	821,400.87
其他应付款	35,257.57	25,104.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00,000.00	41,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188,727.74	42,746,555.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982,658,209.07	2,985,850,719.6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2,658,209.07	2,985,850,719.69
负债合计	3,014,846,936.81	3,028,597,275.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363,380,904.50	13,279,862,2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68,490.37	1,638,781.15

未分配利润	15,016,413.28	14,749,030.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380,065,808.15	18,296,250,011.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394,912,744.96	21,324,847,286.82

公司负责人：黄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红玲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546,779,936.09	6,684,378,430.70
其中：营业收入	11,546,779,936.09	6,684,378,430.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254,572,040.57	6,175,308,617.75
其中：营业成本	10,219,448,471.25	5,326,937,129.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3,459,965.21	141,116,873.21
销售费用	48,469,871.93	82,134,877.19
管理费用	452,456,532.30	368,908,243.72
研发费用	20,861,277.41	11,624,757.01
财务费用	319,875,922.47	244,586,737.39
其中：利息费用	440,158,488.95	353,439,699.65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68,461,831.49	68,497,756.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406,241.00	440,039,082.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164,284.38	330,163,208.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651,289.45	33,533,121.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385,579.73	-18,425,655.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1,639.55	-143,886.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9,673,317.28	1,032,570,230.31
加：营业外收入	7,063,924.54	18,797,910.35
减：营业外支出	2,598,527.19	21,832,517.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4,138,714.63	1,029,535,622.72
减：所得税费用	224,657,980.91	165,221,404.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9,480,733.72	864,314,217.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9,480,733.72	864,314,217.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6,164,511.13	675,210,280.0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6,222.59	189,103,937.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13,945.7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13,945.7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13,945.7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8,913,945.7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9,480,733.72	855,400,272.1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6,164,511.13	666,296,334.2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16,222.59	189,103,937.8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黄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红玲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5,883,404.78	13,499,612.34
减：营业成本	3,527,489.38	
税金及附加	1,970,041.62	773,287.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548,669.69	2,009,761.3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558,871.29	-3,161,530.5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224,120.58	5,591,769.6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6,075.38	13,878,094.55
加：营业外收入	47.59	
减：营业外支出		0.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6,122.97	13,878,094.51
减：所得税费用	99,030.74	1,093,037.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092.23	12,785,057.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7,092.23	12,785,057.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红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99,431,352.22	5,365,221,665.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2,593,385.27	102,896,125.2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10,730.01	11,415,044.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54,053,559.14	10,304,590,63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53,789,026.64	15,784,123,466.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73,633,598.44	8,693,630,573.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3,294,122.37	785,251,805.2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235,776.29	25,757,160.6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244,126.84	264,596,061.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9,687,242.92	375,102,434.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6,249,305.94	21,896,544,60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76,344,172.80	32,040,882,64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7,444,853.84	-16,256,759,177.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7,096,490.50	54,759,382.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1,233,738.29	107,188,877.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477.12	17,613,652.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2,128,270.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776,906.87	58,831,761.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5,348,883.27	238,393,674.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1,293,063.87	945,904,748.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6,085,859.79	2,568,993,890.7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6,703,691.21	34,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04,082,614.87	3,549,398,639.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8,733,731.60	-3,311,004,964.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1,035,027.90	6,377,287,836.7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5,823,062.23	62,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7,777,940.60	17,925,307,109.0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3,963,916.05	1,874,787,701.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12,776,884.55	26,177,382,647.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654,245,308.87	6,982,767,503.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81,442,095.25	1,786,783,524.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523,938.31	333,404,265.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55,211,342.43	9,102,955,29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565,542.12	17,074,427,354.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01	-10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723,122.63	-2,493,336,887.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17,592,935.82	9,410,929,822.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23,869,813.19	6,917,592,935.82

公司负责人：黄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红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60,000.00	2,7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0,175,087.86	3,618,143,53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3,535,087.86	3,620,843,539.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54,681.29	381,451.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3,599.83	1,765,500.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5,929,294.99	1,301,139,80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1,987,576.11	1,303,286,75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52,488.25	2,317,556,785.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02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1,025,100.00	3,093,148,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025,100.00	3,093,192,12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025,100.00	-3,093,192,12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1,025,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025,100.00	1,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403,99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20,000.00	6,7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123,990.00	6,72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901,110.00	1,193,2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2,576,478.25	417,644,656.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3,012,051.02	505,367,394.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435,572.77	923,012,051.02

公司负责人：黄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红玲

